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07日至2026年06月06日止。

第 8833750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31日

商 标

万博逸境酒店

申 请 人 四川万亿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犀浦街道兴业南街237号1-3层

代理机构 四川翼虎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餐馆；旅馆预订；汽车旅馆；度假屋出租；为他人预订酒店；旅馆；酒店住宿服务；饭店；家庭旅馆服务；活动房屋出租